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佛山市分行营运用房建设项目超前钻勘察服务项目(第 2 次招标)招标公告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委托,就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佛山市分行营运用房建设项目超前钻勘察服务项目(第 2 次招标)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有关事项如下: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佛山市分行营运用房建设项目超前钻勘察服务(第 2 次招标)(项目编号: ZB-16-04A-2025-D-F-E37505C01),招标人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招标代理机构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招标人企业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参加电子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佛山市分行营运用房建设项目超前钻勘察服务(第 2 次招标)

2.2 项目编号: ZB-16-04A-2025-D-F-E37505C01

2.3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2.4 采购内容: 本项目选取 1 家中标单位,为招标人提供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佛山市分行营运用房建设项目超前钻勘察服务。项目概况: 该工程位于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与季华五路交叉口东北侧。本项目用地面积 6785 平方米,拟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佛山市分行办公大楼,拟规划地下室 2 层,地上 16 层,总建筑面积约 24680 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约 16680 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地下室)约 8000 平方米。本次采购内容为负责佛山市分行营运用房建设工程超前钻勘察技术服务。具体服务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项目需求书》。

2.5 采购预算(含增值税): 35 万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按国家法律经营;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

3.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资质证书,且在有效期内。

3.3 投标人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证书或备案的业务范围相当于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香港专业人士资格。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信誉要求：

（1）未被列入招标人（包括中国邮政集团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供应商管理灰名单或黑名单，且在禁入期内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2）未被列入招标人（包括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系统内所有单位）员工经办企业名单的。

注：本条所述“邮政”指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分公司、控股子公司、事业部、直属单位等。

（3）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相关截图或证明资料并加盖公章）

（4）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相关截图或证明资料并加盖公章）

3.6 投标人必须可以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注：投标人需提供税局相关证明文件或投标人为他人开具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样本复印件。

3.7 关联项目

（1）为邮储银行佛山分行大楼建设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2）本项目中标人不得参与邮储银行佛山分行大楼建设项目后续其他项目的采购投标。

3.8 利害关系：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2）投标人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

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注：本条所述“邮政”指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分公司、控股子公司、事业部、直属单位等。须提供《投标人不得存在情况承诺书》。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注册登记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须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邮银易采平台（以下简称邮银易采平台，<https://cg.psbc.com>）申请注册（具体方式可详见邮银易采-帮助中心-邮银易采平台供应商注册指南），并在注册成功后登录账号。

4.2 获取文件

4.2.1 投标登记及文件获取时间：2026年01月31日至2026年02月11日，每日上午9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00分至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2.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伍佰元（¥500）整，招标文件一经售出不得退还。项目失败后，同一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不重复收取文件费用。

购标采用银行转账方式，投标人购标时请上传汇款凭证（备注“**XX项目标书费**”），工作人员将在2个工作日内审核投标登记信息，请将购标款汇至以下账号：

开户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天河北路支行

账号：944008010004249090



无论何种支付方式，均开具潜在投标人名称抬头的普通发票，系统将发送至购标人登记的邮箱。

4.2.3 潜在投标人在邮银易采平台选择采购业务-我的项目-我要参与，选定对应项目/标包，立即参与，进行购标（注：①**确认购标人信息**，包括购标人的姓名、手机号及邮箱；②**支付方式选择【线下支付-电汇】**，同时需上传提交购标转账凭证）。

4.2.4 经审核通过后，潜在投标人招标文件购买成功，即可在邮银易采平台（<https://cg.psbc.com>）点击【**采购过程**】-【**我的项目**】，进入已经参与的项目查询页面，通过【**文件下载**】页面下载对应项目/标包的招标文件压缩包（请及时在文件获取时间截止前下载）。

4.3 如无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接收该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本项目采用邮银易采平台电子投标和线下纸质投标并行，投标人应在邮银易采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及线下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5.1 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年02月27日9时30分整**（北京时间）。

5.2 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地点：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7号南方财经大厦31层3111-开标会议室；**建议各投标人提前半小时以上到达开标地点，在一楼前台扫码登记后生成通行二维码上楼（31楼）；目前金融城未完全交付，金融城附近道路有可能临时封闭且目前车辆进入金融城需要报备，建议各投标人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如开私家车则需自行寻找停车位。注：本楼宇区域内全面禁烟火，请避免携带香烟、火柴、打火机等火源进入！**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 邮银易采平台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须通过**邮银易采平台**递交（注：成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平台状态显示为“递交成功”）。逾期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不予接收。

邮银易采平台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递交。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邮银易采首页上方“CA办理”专区。本项目投标文件的制作（包括签章、加密等）、网上递交、开标（解密、确认报价）、招标文件澄清确认、评标澄清问题答复等环节均需要使用CA证书。请有意向投标的供应商在注册时同步申请办理（**须充分考虑办理及邮寄CA所需时间，建议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周办理**），以免影响正常投标。由于未及时办理CA证书影响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邮银易采平台”平台客服热线电话：400-615-8711（有关电子投标、CA数字证书办理）。

特别提醒：

（1）建议上传标书时间为周一至五上午9:00-下午17:00，期间上传标书出现问题可以联系客服或招标代理机构解决问题。

（2）因邮银易采平台系统节假日期间会有不定时更新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系统维护安排，投标人需合理考虑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时间，尽量避免在周五19:00至周一上午8:00之间进行上传标书，期间有可能上传失败或上传过程存在问题，而无法接通“邮银易采平台”系统客服不能有效提供帮助。

（3）投标人标书上传过程中存在疑惑，请尽快联系客服，避免标书空白或文件损坏情况，如解密后发现出现相关情况视作否决投标处理。

6. 开标

6.1 电子开标

本项目将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的同一时间,在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7号南方财经大厦31层3101-会议室7号,使用邮银易采平台开标,邀请投标人参会代表携带电脑、WIFI热点、CA证书以及生成的密钥文件等准时参加。

6.2 当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正常时,开标、评标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

6.3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异常处理

6.3.1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与系统支撑团队确认,若为系统故障原因,则推迟该项目的投标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直至该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因投标人原因(如解密密码输入错误等)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6.3.2 若因系统故障无法及时解决,则启用纸质招标投标程序。

7.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

8. 资格审查

8.1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资格审查于开标后进行;

8.2 审查方法:本次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公告/公示或公告/公示的修改、补充同时在邮银易采平台(<https://cg.psbc.com/>)、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中国邮政官方网站(www.chinapost.com.cn)、中国金融集中采购网(<http://www.cfcfn.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以及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上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邮银易采平台发布的文本为准。

10. 其他

本项目不属于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也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为招标人自行采购的项目。

11.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20-38186921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7号南方财经大厦32层

项目负责人：唐苏辉、庞森丹、徐丽君、宋晋刚

项目联系人：徐丽君

电 话：18922765607（工作日 8:30-12:00，下午 2:00-5:30，如遇【电话占线、或未接、或非工作日咨询】，请发短信或邮件）

电子邮件：gczx_zbywb@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天河北路支行

账 号：944008010004249090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30日

徐丽君